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境外发行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充分借助国际资本市场的资源与机制优势，优化资本结构，拓宽多元融资渠道，正在筹划发行境外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事宜（以下简称“本次H股上市”）。公司正与中介机构就本次H股上市的具体推进工作进行商讨，相关细节尚未确定。本次H股上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及中国香港法律对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的发行人在香港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有关规定，待确定具体方案后，本次H股上市工作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并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联交所和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备案、批准或者核准。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本次H股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和审核程序并最终实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首药控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